

求職詐騙宣導

求職防詐騙，謹記「七不」原則

- 一、不繳錢：不繳交任何不知用途或不合理的費用，如宣傳照、訓練費、保證金。
- 二、不辦卡：不應求職公司要求而當場辦理信用卡。
- 三、不購買：不購買公司以任何名目要求購買的有形、無形的產品。
- 四、證件不離身：證件及信用卡隨身攜帶，不給求職公司保管。
- 五、不隨意簽約：不隨意簽署任何文件、契約。
- 六、不飲用：不飲用酒精類及他人提供之不明飲料、食物。
- 七、不非法工作：不從事非法工作或於非法公司工作。

求職要小心，謹記「三要」原則

- 一、要陪同：於面試時請朋友家人陪同或事先告知面試的地點。
- 二、要存疑：檢視要應徵公司的徵才廣告是否有下列情形，若有，請提高警覺小心受騙。例如：
 - 連續數週或數月刊登徵人廣告
 - 徵才廣告內容記載不合乎常理的優厚待遇，公司業務、工作內容模糊不確定。標榜工作輕鬆、免經驗、可貸款
 - 徵才廣告內容僅載有公司名稱及地址或僅留電話、聯絡人、郵政信箱、手機號碼
- 三、要告知：事先打電話告知親友欲前往面試之時間、地點，或面試時請朋友、家人陪同前往。

若您遭遇到有求職安全疑慮之事件，請聯繫：

- 反詐騙諮詢專線：165
- 台灣就業通客服中心：0800-777-888
- 勞動局求職防騙專線：1999#7038

boyden